

2021 成大創新圓夢計畫 | You're the NEXT!

報名簡章

從 IDEA 到 Prototype，最高補助 30 萬，90 天加速啟動你/妳的夢！

競賽主題無限制，但一人僅能參與下列其一組別，不得跨組跨隊報名參賽，且參與選拔作品(創意構想/技術)須為團隊所原創，不得有抄襲之行為。

一、計畫收件截止日

即日起至 110 年 7 月 9 日

計畫執行期間

入選團隊名單公告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

二、申請資格

跨校+跨領域，只要是人才，全都來！分為二大組別：

(一) 一般組

(二) 實驗室研發成果組：隊長需為在職教師，以老師實驗室或各校所屬研究單位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包含期刊發表內容、專利、論文、申請各部會研發計畫..等)為團隊產品核心技术者。

組別	隊長資格	隊員資格	團隊人數
一般組	各大專院校以上在校生，團隊成員中至少一人為成大在校生(含學士及碩博士)		每組成員至少 3 人(含)以上
實驗室研發成果組	在職教師	團隊成員中至少一人為成大在校生(含學士及碩博士)	

①每人以參與一組團隊為限。

②計畫執行期間，隊長不可變更，團隊成員變更累計超過二分之一時視同計畫終止，不符資格者成大產學創新總中心/新創加速中心(以下簡稱為<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團隊補助資格。團隊成員變更需向主辦單位報備並獲同意。

③申請「實驗室研發成果組」團隊需檢附相關佐證文件資料。

④主辦單位有權調動團隊參賽組別。

三、申請資料(線上填寫/上傳)

①報名表，需附佐證資料。

②創新圓夢計畫書(中文 PPT 檔案不超過 20 頁，格式架構不拘)，說明產品/服務構想、目標客群及市場、營運模式、團隊介紹與獲獎經歷等等。

四、申請資料繳交方式(線上填寫/上傳)

請於 110 年 7 月 9 日前將申請資料填寫/上傳至 <https://bit.ly/3cFv304>，

報名後請來電確認。

聯絡窗口：(06)2360524#301 張小姐

五、資格審查

①初審：書審(報名資料、佐證資料、創新圓夢計畫書)

獲選進入複審之團隊名單將於 110 年 7 月 16 日前於成大新創加速中心網站及 FB 公告，並公告複審時間，請注意網站公告，主辦單位將不再另行以其他方式通知。

②複審：線上會議審(團隊需進行口頭簡報發表)

預定於 110 年 7 月 23 日舉辦，團隊進行 5 分鐘口頭簡報及 7 分鐘 Q&A 統問統答。

通過複審獲經費補助之團隊名單將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前於成大新創加速中心網站及 FB 公告，請注意網站公告，主辦單位將不再另行以其他方式通知。

成大新創加速中心網站：<http://startup.ncku.edu.tw/>

成大新創加速中心 FB：<https://www.facebook.com/NCKUStartupAccelerator>

六、審查標準

	審查項目	評選標準	比重
1	計畫完整性	1. 計畫構想描述之完整性 2. 相關背景與產業理解程度	20%
2	發展潛力	創新性、應用開發性、可行性	30%
3	團隊執行力	團隊計畫執行力與開發技術能力	20%

4	經費規劃	經費規劃之具體性	10%
5	預期效益	1. 創新創業應用潛能與價值 2. 與學校產學合作相關資源之配套措施	20%

七、創業家精神激勵辦法，最高每隊(書審)加 20 分

若團隊成員中有任何一位成員參與過主辦單位所認列的新創培養皿、創業小聚及課程將予以加分，每隊累計加分不超過 20 分。加分列表請參見「附件一_新創活動.課程加分名單」。

自 110 年度圓夢計畫開始，增加「創業家精神激勵辦法」！

你不一定要創業，但一定要有創業家精神！當傳統的就業之路不再是唯一選擇，我們鼓勵學生把職涯當作新創事業經營，Try & Error。

新創加速中心致力於營造成功大學校園內的新創氛圍，讓同學們可以透過與新創相關的活動、工作坊、創業小聚、競賽，探索自己在職涯選擇上的另一種可能性，即使不創業，面對現在變化劇烈的求職市場，擁有創業精神的你，將會比別人更有競爭力。

八、經費補助金額與核銷辦法

- ①「一般組」最高補助金額 20 萬元、「實驗室研發成果組」最高補助金額 30 萬元。
- ②經費使用項目以原型品打造/優化或專利/市場調研相關費用為原則，並需依照成功大學經費核銷原則辦理核銷。
- ③主辦單位將辦理線上經費使用說明會，時間預訂為 110 年 8 月上旬，獲補助團隊請務必派員參加，未參加經費說明會團隊，將視同放棄補助資格。

九、獲補助團隊之權利

- ①計畫執行期間研發成果歸團隊所有。
- ②有機會進駐產學創新總中心 Co-Working Space(視疫情及工程完成進度)。

十、獲補助團隊之義務

- ①計畫執行期間團隊須至少選派一人參加主辦單位舉辦之線上經費使用說明會。
- ②參加二次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 ③團隊於計畫執行期間需與其輔導經理進行至少 3 次會談。

- ④團隊須配合參與主辦單位所舉辦的相關成果發表會活動，並提供 Prototype 於活動中展示。
- ⑤受補助團隊皆需簽署〈補助款申請同意書〉，內容包含承諾計畫執行期間至明年(111年)3月底前報名參加以下所列至少一場次創新創業計畫或競賽(其他未列於以下計畫/競賽名單，團隊可提出計畫/競賽名稱，但須由主辦單位核可後始得認列)。

✓ 認列之創新創業計畫或競賽名單

教育部 U-START 計畫、教育部創新創業教育計畫、龍騰微笑智聯網創業競賽、科技部 FITI 創新創業激勵計畫、科技部科研成果創業計畫、經濟部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價創 2.0)」

✓ 其他計畫/競賽認列標準

·一般組：

- 全國性競賽
- 計畫或競賽單一團隊最高獎補助金額至少達 30 萬元。

·實驗室研發成果組：

- 計畫單一團隊最高獎補助金額至少達 50 萬元。

十一、 計畫相關時程(暫訂)

日期	內容	經費核撥進度
即日起	開始受理報名	
110/07/09(五)	報名收件截止	
110/07/16(五)	初審(書審)結果公告、複審時間公告	
110/07/20(三)	繳交複審簡報	
110/07/23(五)	複審(線上會議審)	
110/07/30(五)	入選團隊名單公告	
110/8月上旬	[線上] 經費使用說明會	核撥 50%經費，實報實銷。
待公告	[線上] 團隊輔導(每隊分派一位輔導經理，安排至少 3 次會議)	
9月中旬	進度報告(一)	核撥 25%經費，實報實銷。
10月中旬	進度報告(二)	核撥 25%經費，實報實銷。
110/10/29(五)	經費核銷完成	

11月初	Demo Day- 新創團隊創業競賽暨成果發表會	
------	-----------------------------	--

十二、 其他

①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官網及FB，恕不另行通知。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②參加者之參加行為如有致損害主辦及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和賠償主辦及承辦單位所有損失，主辦及承辦單位並保留法律追訴權。